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交通事业发展经费

市级预算部门：江门市交通运输局

填报人姓名：何可文

联系电话：3551920

填报日期：2026-03-26

一、项目概况

交通事业发展经费主要用于：1、通过委托第三方，完成或按合同进度完成交通发展规划研究类项目相关工作，开展十五五综合交通规划，综合立体网络，港口总体规划等研究工作。2、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深入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治理行动，购买应急物资，开展行业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工作，购买必需的应急物资。切实做好各项安全生产和扫黑除恶工作，双拥慰问等工作。3、稳步推进交通执法工作，保障交通运输市场正常秩序，加强科技执法，在市区设立治超非现场执法监测点，构建“路面执法+非现场执法”综合执法模式，提升执法效能。4、持续落实污染水域环境应急能力建设，基于现有设备库和应急能力现状，保障海事部门购置和增加应急设备设施，落实对危货、集装箱港口企业的安全检查，提高综合应急能力，以应对江门水域污染事故。5、完成组织道路运输从业资格证、“两类人员”安全生产相关知识考试，做好报考人员信息录入、登记工作，新发、换发从业资格证，及时完成从业人员归档管理工作。6、完成交通运输工程基础建设项目的质量安全监督工作，确保工程建设质量可控、安全受控，每年按计划开展交通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检查工作。7、规范我市公路工程建设市场秩序，促进施工、监理企业和试验检测机构增强诚信自律意识，规范公路工程建设从业单位和从业人员行为，推动诚信体系的建设；

通过智能视频监控报警数据，及时将违规行为信息推送给企业管理人员，并对企业驾驶员违规行为汇总分析并处理。

二、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立项管理

2025 年度项目交通事业发展经费预算编制，严格遵循“按需分配、分年落实、据实结算”原则。按要求填报二级项目资金需求表与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表，绩效目标做到详细具体、科学合理，贴合本局履职工作需要。汇总后形成预算“一上”资料，提请局党组会审议；结合新增、增支项目管理相关规定，按程序报请市政府审批。

新增项目设立及资金分配环节，落实事前绩效评估机制，项目均经过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前期流程，严格依照规范程序申报设立。

针对跨年采购项目，均专项发函报送经费情况完整说明，并依规取得审批通过的政府采购资金来源情况表。

（二）事项管理。主要包括资金到位及支付情况、项目实施程序、管理制度、项目监管、进度管控等内容。

我局坚持定期通过局长办公会、党组会，研究分析研判预算执行情况，统筹研究非税收入、经费支出、预算申报与批复、重大经费开支、资金分配等重点内容。财审科按月报送财政资金支出计划，系统梳理项目预算、年中追加等各类资金支出情况，及时推送各业务科室参考，督促加快项目落

地实施。

严格落实包括《江门市交通运输局预算管理办法(修订)》《采购管理办法（修订）》等规定制度，从严规范项目资金支付流程。结合事项类型、资金规模，分类采用货比三家、询价及公开招标等采购方式，强化成本管控，切实保障预算资金使用规范高效，采购流程合法合规。

三、项目绩效情况

对产出和效益指标进行逐一分析，详细说明项目产出及实施后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和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和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的满意程度等，要求如下:

（一）产出指标分析。项目交通事业发展经费 2025 年度共设有产出指标 20 个，其中数量指标 17 个，质量指标 2 个，时效指标 1 个。质量指标及时效指标均百分百达标，数量指标中，道路运输从业资格考试组织次数及证照发放数受实际考试报名人数减少的客观情况影响，未能达标。而安全专家投入人次、工程实体及原材料抽检数量低于年度目标值，主要原因：一是年内项目总量偏少，部分项目受资金制约前期推进缓慢、未按期开工；二是 2026 年春节延后，岁末年初检查集中在次年 1 月，拉低了本年度专家使用量；三是银洲湖高速及多条国省道等重点项目年底陆续完工运营，完工前主要开展交工检测并由建设单位统筹费用，无需重复开展

监督抽检，进一步减少了本年度抽检频次。

（二）项目交通事业发展经费 2025 年度共设有效果指标 4 个，其中社会效益指标 2 个，满意度指标 2 个，全部达成预期目标。

综合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可得出项目交通事业发展经费 2025 年度整体运行良好，核心目标基本达成，关键指标超额完成，充分发挥我局职能。一是规划引领作用有效发挥，按计划完成全部规划研究报告编制，为“十五五”综合交通、港口总体规划等交通规划提供了科学支撑。

二是交通行业监管与安全防线持续筑牢，超额完成企业监管覆盖、执法巡查和案件查处任务，“路面+非现场”综合执法模式运行顺畅，安全生产检查整改、质量问题处理实现闭环管理，有效维护了市场秩序和行业安全稳定。

三是行业治理基础不断夯实，信用评价体系建设、从业人员资格管理稳步推进，交通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履职到位，水域污染应急能力建设有序开展，为交通运输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保障。

四、交通事业发展经费项目主要做法和经验

首先规范立项管理，坚持按需编制预算，落实事前绩效评估、集体决策及报批程序。其次强化执行管控，定期研判预算执行，按月推进支出，严格执行财务与采购制度。最后是聚焦主责履职，统筹推进规划研究、安全监管、科技执法、

应急保障、资格考试、工程质监、信用建设等重点工作。

五、存在问题

受客观经济情况影响，库款紧张，部分资金拨付滞后，工作实施进度慢于预期，绩效目标统筹和细化不足，预期目标值与实际业务衔接不够精准。

六、项目自评结论及得分

2025年交通事业发展经费项目执行有力，整体绩效目标基本完成，有效支撑我局规划引领、行业监管、执法履职、安全应急等核心职能落实，保障交通事业平稳有序发展。有效支撑规划编制、安全监管、执法保障、应急能力提升等重点工作。自评得分96.88分。